

证券代码: 688655

证券简称: 迅捷兴

公告编号: 2026-002

深圳市迅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 质押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公司与中信银行深圳分行签订了《资产池质押融资业务合同》，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 32,000.00 万元，因公司及子公司累积担保主要资产已超过总资产 30%，现就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市迅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7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公司为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的综合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抵押贷款、项目贷款、贴现、应付账款融资等。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资金需求以及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来确定，在授信额度内以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在前述额度内，具体担保金额及期限按照公司及子公司与相关银行合同约定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公司为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二、近日授信及担保进展情况

（一）授信情况

近日，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性流动资金需求，公司与中信银行深圳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026 深银深南综字第 0001) 号】的《综合授信合同》，根据合同约定，

综合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16,00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使用期限为自 2026 年 1 月 23 日起至 2028 年 1 月 5 日止。同时还签署了《“信 e 链”业务两方合作协议》，明确公司取得的无追索权保理/再保理总额度占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

（二）资产池质押融资业务情况

同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分别签订了《资产池质押融资业务合同》。资产池质押融资业务是指以公司自己持有的票据、保证金账户中保证金、存单、应收账款等资产为其自身提供担保办理的最高额质押融资业务，包括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保函、保理及其他各类银行授信业务。具体内容如下：

1、根据合同约定，中信银行核定资产池专项额度为人民币 16,000.00 万元，专项额度使用期限：自 2026 年 1 月 5 日起至 2028 年 01 月 05 日止。在资产池专项额度使用期限内形成的余额任何时间均不得超过上述约定的额度。

2、担保主债权：在本合同项下担保的债权是指双方在 2026 年 1 月 23 日至 2028 年 01 月 05 日期间（包括该期间的起始日和届满日）所签署的主合同（包括借新还旧、展期、变更还款计划、还旧借新等债务重组业务合同）而享有的一系列债权。在本合同项下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人民币 32,000.00 万元。

3、质押担保范围：质押担保范围包括主债权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迟延履行金和为实现债权、质权等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过户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认证费、翻译费、保全保险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

4、质押资产：票据、保证金账户中保证金、存单、应收账款等资产为其自身提供担保。该资产的质押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三、公司累计资产抵押、质押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累计抵押、质押的主要资产已超过总资产的 30%。截至目前，公司抵押、质押的资产均用于公司及子公司自身融资担保，相关融资资金均用于日常生产经营，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

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四、本次融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向中信银行申请综合授信质押担保，系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经营性流动资金需求，增强资金保障能力，有利于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迅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7日